

重要提示：

此文件乃重要文件，需閣下即時處理。如閣下對本文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財務意見。

除非另有界定或說明，否則本通知的所有詞彙應與基金說明書具有相同的涵義。

投資者應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以及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基金說明書（包括當中所載的子基金產品資料概要及風險因素全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概不就本公告內容負責，不就其準確性或完整性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招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獲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子基金的商業利弊或其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子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具有誤導成分。

招商資管（香港）基金系列 1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為香港具有可變動股本及有限法律責任，且各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公眾傘子型開放式基金型公司，並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認可）

（「本公司」）

招商恒生科技指數 ETF

股份代號：3423

（「子基金」）

公告

2025 年度報告 (經審核)

親愛的投資者：

我們特此告知投資者，子基金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間經審核的年度報告(只備英文版本)，現已刊載於網站 <http://www.cmschina.com.hk/AM/FundProduct>（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批准）。上述年度報告的印刷本亦可在辦公時間內於本公司辦事處索取。

如閣下就本公告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參閱 <https://www.cmschina.com.hk/AM/EtfFundProducts>（此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或批准），或聯絡管理人（致電 (852) 2530 0698 或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 8 號交易廣場 1 期 32 樓）。

承董事會命
招商證券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劉海燕

2026年4月30日